

近日,进口冷链食品屡次成为疫情风险点——

冷链行业需坚持“人物共防”

11月7日至11日,天津接连查出冷链从业者感染新冠肺炎,冷链食品外包装也被检出新冠病毒。此前,大连、青岛等地的局部疫情也均与进口冷链食品有关。

国务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9日向全国印发《进口冷链食品预防性全面消毒工作方案》,要求在进口冷链食品首次与我境内人员接触前,实施预防性全面消毒处理。海关、交通、卫生、市场监管等部门各司其职。

多地进口冷链食品外包装检出新冠病毒

7日,天津接到山东省德州市通报,经天津入境的德国进口猪前肘外包装标本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呈阳性。同一天,天津又接到山西省太原市通报,当地某企业经天津入境的印度进口冻带鱼外包装标本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呈阳性。

7日18时至8日8时,天津市新增本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1例,系天津海联冷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装卸工人;

10日,天津又增1名无症状感染者,系天津滨海新区东疆港一名冷链

从业人员;

11日,天津1名新冠肺炎无症状感染者确诊,系海联冷库关联人员;同日,天津市一水产批发店的1份大比目鱼外包装涂抹样本核酸检测结果呈阳性。

短短几天时间,天津出现的病例均与冷链相关。事实上,今年6月以来,全国多地局部疫情源头也都指向冷链,进口三文鱼、厄瓜多尔冷冻南美白虾等冷链产品也屡次被检出携带新冠病毒。

冷链为何潜藏风险大?

记者调查发现,冷链屡次成为疫情风险点有多种原因。

首先,新冠肺炎病毒耐低温的特性使其在冷链食品表面更易存活。天津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天津市疾控中心主任顾清介绍,此前研究证实新冠病毒在零下二十摄氏度的条件下仍可存活,冷库环境温度较低,适合病毒长期存活。

其次,各地在进行进口冷链疫情防控工作时,虽然会结合全球疫情最新形势全面收集信息,科学确定抽检商品种类和批次,但进口冷链食品数量多,抽检难以发现所有病毒。

记者在多地调查发现,受封存场

地、检测能力、消毒设施、人员配备等因素限制,难以做到对所有批次取样检测。

此次涉事的天津海联冷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冷库面积7500平方米左右,最大仓储量约1200吨。公司总经理张彦起表示,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防疫,但此前没有强制规定冷库对企业货品全面消杀。

首农(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主要提供进出口商品的仓储、分拨和配货服务。公司副总经理郝学志介绍,在此次天津疫情发生之前,公司就要求凡是进入库区的人员都必须提供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还会对所有出库货物外包装进行消杀,防止病毒传播。

郝学志也坦言:“每一个环节都可能出现疫情传播,我们无法判断病毒潜藏在外包装、内包装还是食品本身,全部检测的背后是巨大的人力成本与时间成本。”

此外,装卸环节成为防疫的难点之一。记者在北方某港口看到,进口的冷冻集装箱货物进入冷库后,各类冻品需要装卸工人一件件手工掏箱,然后再用叉车转移至冷库中储存。

记者在华东某港口采访了解到,许多地区装卸冷冻海产品的工艺落后,由于冷冻海产品多是件杂货,必须由港口装卸工人下到船舱,将货物一件件搬抬到网兜,再由吊机吊下船。

冷链防疫还需协同作战、人物共防

业内人士表示,按照《进口冷链食品预防性全面消毒工作方案》要求,在进口冷链食品首次与我境内人员接触前实施预防性全面消毒处理,可以从源头上最大程度降低新冠病毒通过进口冷链食品输入风险。

国内冻品和水产进口供应链服务平台优合集团天津分公司总经理王丽表示,进口冻品的消毒处理工作应避免降低口岸通关效率,造成货物积压滞港。她认为,进口冻品在进入冷库、未流通至市场之前是进行货物消杀的较好时机,而且各流程应避免重复消毒。同时应注意保护货品外包装,避免二次污染。

一些码头管理人员和工人建议,相关部门应组织科技人员联合攻关,对冷链食品装卸装备进行升级换代,最大限度减少人员接触风险。同时推广使用紫外线灯,对冻品进行不拆包装照射,最大限度地用现代科技提升疫情防控水平。

天津市卫生健康委新闻发言人何鹏表示,针对冷链食品导致的疫情传播,必须始终坚持人物共防策略,如果源头管控工作存在疏漏,就会增加疫情局部传播的风险,增大防控成本。

何鹏建议,冷链相关从业人员要增强个人防护意识,避免皮肤直接接触可能被污染的冷链食品。装卸工人在装卸来自有疫情发生地区的进口冷链食品时,务必全程规范戴好口罩,避免货物紧贴面部、手触摸口鼻。穿戴多个防护用品时,务必确保防护口罩最后摘除。

顾清建议,消费者不要采购没有明确来源信息的冷链食品。选购冷链食品时,应正确佩戴口罩,避免徒手接触食品表面;购物后及时用肥皂或洗手液清洗双手,洗手前,双手不碰触口、鼻、眼等部位。

据新华社天津11月12日电

勇于挑最重的担子、啃最硬的骨头

努力成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排头兵

(上接A1版)要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不断提高公共服务均衡化、优质化水平。要构建和谐优美生态环境,把城市建设成为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要把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作为提升治理能力的重要一环,着力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习近平强调,明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上海是中国共产党诞生地。要传承红色基因、践行初心使命,不断提升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确保改革开开放正确方向。广大党员、干部要勇于担当、敢为先锋,奋力创造新时代新奇迹。

会上,浦东新区区委书记翁祖亮,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刘宏,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原所长陈凯先先后发言。

李强主持大会。丁薛祥、刘鹤、陈希、何立峰出席大会。

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上海市和浦东新区有关负责同志,江苏、浙江、安徽和深圳经济特区、河北雄安新区有关负责同志,浦东新区先进模范及建设者代表,参与浦东建设的外籍人士代表,上海市和浦东新区各界代表等参加大会。

当天上午,习近平还参观了“在国家战略的引领下——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主题展”,亲切会见了参加庆祝大会的部分代表并同大家合影留念。

农业农村部部长:

今年粮食丰收已成定局

据新华社北京11月12日电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韩长赋在11日晚开幕的中国发展高层论坛2020年年会上表示,中国粮食和农业生产经受住了新冠肺炎疫情大考,今年我国粮食丰收已成定局,产量有望创历史新高。

谈及成绩的取得,韩长赋认为根本原因在于中国始终把保障粮食安全作为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同时坚持做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和加大政策资金支持。

据韩长赋介绍,“十三五”以来我国粮食连年实现丰收,产量一直稳定在1.3万亿斤以上,人均粮食占有量稳定在470公斤左右,高于人均400公斤的国际安全标准线。

“十四五”期间,“三农”工作又有哪些新目标?韩长赋表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以及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不断推进农村现代化将是未来五年农业农村要干好的三件大事。

面对当前严峻多变的形势,按照五中全会的部署,韩长赋指出,“十四五”时期,农业农村部将着力推进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把保障粮食和重要副食品安全作为农业现代化的首要任务,让亿万农民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过上和城里人一样的好日子。

农业作为第一产业,是经济社会稳定发展的压舱石。韩长赋表示,中国将始终把“三农”工作作为重中之重,绝不放松粮食生产,把14亿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手中。

网络司法拍卖公告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户名: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网址:<http://sf.taobao.com>)公开拍卖如东县大豫镇新兴路南侧九洲花园小区1幢101室、1幢102室、1幢105室、1幢107室、1幢111室、4幢101铺、12幢101铺不动产。

本标的拟进行两次拍卖,当次拍卖流拍的,进行下次拍卖;当次拍卖成交的,后续拍卖自动取消。

第一次拍卖竞价时间2020年12月14日10时至2020年12月15日10时止。

第二次拍卖竞价时间2021年1月4日10时至2021年1月5日10时止。

该拍卖物详细信息及竞买人条件均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公示,有意竞买者请登录淘宝网司法拍卖了解详情,并在网上办理竞买手续。本公告同时视为对拍卖标的的享有优先权及优先购买权人、案件当事人的通知,请上述人员自行登录淘宝网了解详情。咨询电话:400-9288-512。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

2020年11月12日

冷链食品



江苏发布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审理指南

规范类案司法审查内容和裁判标准

据新华社南京11月12日电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行政案件若干问题审理指南》11日正式发布,明确规范类案司法审查内容和裁判标准,切实保障被征收人合法权益。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涉及地方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自2011年开始施行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明确了先补偿、后搬迁原则。近年来,该类案件数量增多,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

2019年新收1772件,2020年1月至10月新收1526件。

“一个征收项目,只要有一户补偿安置问题不解决,房屋不能拆除,建设项目就无法推进,这也影响了地方经济发展。”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

庭副庭长刘军表示,此次发布的审理指南对实践中存在争议、未经登记建筑是否应当予以补偿、如何保障被征收人补偿安置方式选择权、政府迟延作出房屋补偿决定是否应当调整评估时点等问题,作出了具体规定。

通告

通公交规[2020]49号

因通州湾示范区忠义竖河护岸加固抢险工程施工需要,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和施工顺利进行,依通州湾示范区三余镇人民政府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之规定,决定自2020年11月16日起至2021年1月6日止,对三东线(育新路至闸西路)实行全封闭施工,禁止车辆和行人通行。限禁车辆可从同德一路、育新路等道路绕行。

特此通告

南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0年11月12日

通告

通公交规[2020]50号

因德生路(厚生路至芦泾路)道路维修工程施工需要,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和施工顺利进行,依南通天生置业有限公司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之规定,决定自2020年11月18日起至2021年5月6日止,对上述路段实行分段封闭施工,围封区域禁止车辆和行人通行。限禁车辆可从大生路、惠工路等道路绕行。

特此通告

南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0年11月12日

通州湾示范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通州湾自然资源局(通州湾示范区分局)第15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南通市人民政府批准,南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通州湾示范区分局以网上挂牌方式,通过南通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平台(网址:<http://www.landnt.com>)出让下述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挂牌价格和竞买规则,以及网上竞买申请和挂牌出让时间详见下表1、表2、表3。

表1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用地性质	土地面积(㎡)	建筑面积(㎡)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出让年期(年)
TR20012	赣江路北、珠海路西	居住用地	112063	190507-212919	1.7-1.9	≤20	≥35	70

表2

地块编号	竞买规则	起始土地单价(元/㎡)	土地最高限价(元/㎡)	房屋最高备案指导均价(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TR20012	自由竞价,价高者得	4800	无	无	10800

表3

地块编号	网上竞买申请和缴纳保证金时间	网上挂牌出让时间
TR20012	2020年12月3日起, 2020年12月15日上午11时止	2020年12月3日起, 2020年12月17日上午11时止

南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通州湾示范区分局
2020年11月13日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度申请解困租金定额补贴初审情况公示

根据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解困住房保障相关规定,孙跃等31户家庭申请解困租金定额补贴已初审通过,现予以公示,公示期2020年11月13日至2020年11月26日。详细情况见各街道和社区公告栏,也可登录“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门户网站”(<http://www.netda.gov.cn>)查询。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告知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地址: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兴路9号能达大厦)。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11月13日

南通市民政局地名备案公告

根据《江苏省地名管理条例》及市有关规定,经专业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将江苏中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兴建的,位于科润路东、新康路南的厂房名称备案为“市北科教产业园”。现予公告。

2020年11月12日

特别提醒!2020年11月3日起,本栏目内容现场办理地址迁移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南通市世纪大道8号)1楼窗口,南通市政务服务服务中心窗口自11月3日起停止办理相关业务。线上办理可微信搜索小程序“南通报业遗失公告办理”,联系电话:0513-85118899。

遗失公告

▲刘梅遗失江苏星湖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代码:032001900105,号码:10907978,项目:房地产项目预收款,星湖城市广场18-601,金额:410000元,声明作废。
▲刘梅遗失江苏星湖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代码:032001800105,号码:45930698,项目:房地产项目预收款,星湖城市广场18-601,金额:1076824元,声明作废。
▲如皋市长江镇平南社区经济合作

社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海门市金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遗失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备案号:苏通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1320,声明作废。
▲江苏奢爱纺织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公章,备案号:3206830900428,声明作废。
▲张旭、郭燕遗失南通华融和生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代码:3206164350,